

GF-2000-0203

55.25
7025-6-0324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一)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 程 名 称: 新疆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库尔勒

分公司碧堂春锦苑建设项目

工 程 地 点: 库尔勒市

合 同 编 号: D2025-1027

(由勘察人员编填)

勘察证书等级: 甲 级

发 包 人: 新疆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勘 察 人: 巴州基安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 年 3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按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预算包干”计取费用；或以“预算包干”、“中标价加签证”、“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等方式计取收费。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勘察人另行议定。

4.2.2 本工程勘察费不含税价为 ¥47169.81元，增值税税率为 6%，税款暂定为¥2830.19元，价税合计为 50000.00 元（大写：伍万元整，含6%增值税的含税价，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总价不变）同生效后3天内，发包人应向勘察人支付预算勘察费的/作为定金、计¥ / 元（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勘察费）；

第五条 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因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承担费用。

5.1.5 工程勘察前，若发包人负责提供材料的，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费用和运到现场，派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

5.1.6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7 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费用；如不能提供时，应一次性付给勘察人临时设施费_____元。

5.1.8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支付停、窝工费(计算方法见6.1)；发包人若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前完工(或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发包人应按每提前一天向勘察人支付_____元计算加班费。

5.1.9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勘察人

察人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或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确实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甲方为主张权利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收费、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以及因诉讼产生的交通费与住宿费等相关合理费用等）均由乙方进行承担。

第八条 其它约定事项：

1) 提交勘察报告后支付合同总价80%的勘察费40000.00元（肆万元整），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支付剩余合同总价20%的勘察费10000.00元（壹万元整）。

2) 提交碧堂春锦苑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内5米*5米方格网原始地面标高测量成果资料。

3) 提供甲方地勘报告纸质版4套，提供甲方原地面测量报告盖章的成果文件纸质版4套，并提供电子版地勘报告、原地面测量报告各壹份。

第九条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指定以下人员为合同履行中所有事宜的联系人，发包人变更联系人的应提前三日书面通知勘察人，否则给双方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代理人： 刘科 电话： 13565009119 身份证号： _____

第十条、通知与送达

本协议履行中各方往来的联络，可以采用直接送交、邮寄、电话、

短信、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本条所列地址为该方有效通信地址，一方按前述地址向对方发送的函件、信息均视为对方已收悉。任何一方变更地址，应提前 3 日通知对方，否则造成不能送达的，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发包人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人民东路一州大酒店旁通力大厦

收件人：_____电话：_____微信号：_____

勘察人地址：库尔勒市华誉商务会馆 8 号 4 楼

收件人：冯玉勇电话：18909968061微信号：18909968061

各方确认该送达地址的适用范围包括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本协议发生纠纷时的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

第十一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叁份、勘察人壹份。

发包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勘察人名称: 巴州基安岩土工程

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住 所: 库尔勒市华誉商务
会馆8号4楼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841000

电 话:

电 话: 6782105

传 真:

传 真: 678210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梨乡路支行

银 行 帐 号:

银 行 帐 号: 736140100100003337

同意	冯建辉 已同意	签名: 冯建辉	2025-03-14 17:59:55
同意	贺宇 已同意	签名: 贺宇	2025-03-14 18:25:06
同意	黄志宏 已同意	签名: 黄志宏	2025-03-15 09:27:02
已核对 (按注版 5万元碧堂春锦苑项目勘察合同(1)(2).docx) 黄志宏 添加评论			2025-03-15 09:28:37
同意	欧振华 已同意	签名: 欧振华	2025-03-15 13:39:33
同意	何健 已同意	签名: 何健	2025-03-15 20:31:17
同意呈领导审批。 胡前新 已同意		签名: 胡前新	2025-03-17 12:07:59
确认	张璐燕 已同意	签名: 张璐燕	2025-03-17 13:50:47
抄送管丽萍			2025-03-17 13:50:47

打印时间: 2025-07-30 17:39 打印人: 管丽萍

审批编号	2025031403800008884
创建人	文科
创建人部门	通力集团-业务支持中心-业务支持中心
标题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碧堂春锦苑建设项目 巴州建安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合同类型	其他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单位名称	新疆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
乙方单位名称	巴州建安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情况说明	1.1 工程名称: 新疆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库尔勒分公司碧堂春锦苑建设项目
	1.2 工程地点: 库尔勒市
	1.3 工程规模、特征: 拟建项目包含1#楼地上6层, 一层地下室; 2#楼地上13层, 一层地下室; 3#楼地上17层, 一层地下室; 4#楼地上2层, 一层地下室; 及人防地下室、车库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号、日期: D0205-1027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规程规定的技术要求, 提供详细的地勘报告及地勘报告报送审查。
	1.6 承接方式: 合同委托
	4.1.1 本工程勘察工作定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开工, 2025 年 3 月 31 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 由于发包人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 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2.1 本工程勘察按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 由发包人、勘察人另行约定。
	“预算包干”、 “中价包干”、“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等方式计取收费。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 由发包人、勘察人另行约定。
	4.2.2 本工程勘察费不含税价为 ¥47169.81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 税金为 ¥2830.19 元, 价税合计为 50000.00 元(大写: 伍万元整, 含税); 增值税的含税价, 如超过国家税率调整总价不变) 同生效后3天内, 发包人应向勘察人支付预算勘察费; 第八条 其它约定事项:
附件	1) 提交勘察报告后支付合同总价80%的勘察费40000.00元(肆万元整), 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支付剩余合同总价20%的勘察费10000.00元(壹万元整)。
	2) 提交碧堂春锦苑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内5*5米方格网地面高程测量成果资料。
	3) 提供甲方地勘报告纸质版4套, 提供甲方地勘报告电子版4套, 双方应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或发生争议的, 双方应友好协商, 妥善解决。如确实协商不成的,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甲方为主张权利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评估费、以及因诉讼产生的交通费与住宿费等相关合理费用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审批流程	具体详见后附合同、后附合同、定标准, 请领导审批。
	5万元碧堂春锦苑项目勘察合同(1).doc
	碧堂春锦苑项目勘察合同(1).jpg
	本合同中发票要求无异议, 同意 施琴 已同意 签名: 施琴 2025-03-14 11:32:25
	同意 李金伟 已同意 签名: 李金伟 2025-03-14 11:42:52
	无异议 周永涛 已同意 签名: 周永涛 2025-03-14 12:47:49

